**姜仁斌一行到建水开展“立法回头看”工作**

　　5月24日，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姜仁斌率由州人大法制委、常委会法工委，州住建局、州文体广局、州政府法制办有关人员组成的调研组，到建水开展《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建水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条例》“立法回头看”工作。调研组实地查看了建水古城内的玉皇阁、临安府衙、朱家花园、桂林街、南正街、红井街等历史建筑、历史风貌街区的风貌恢复和保护管理情况，并召开由建水县人大常委会、政府分管领导、相关主管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座谈会。座谈会上，调研组认真听取建水县人民政府关于条例贯彻执行情况的汇报，详细了解条例贯彻执行取得的成效、贯彻执行存在的困难问题以及是否需要修订条例的意见建议。姜仁斌副主任指出，建水高度重视条例的贯彻执行，按条例规定设立了保护管理机构，科学编制了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规划，并采取有效措施推动建水历史文化名城的风貌恢复和保护工作，取得的成绩是突出的。他强调，条例对建水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管理发挥了保障和促进作用，但是，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和相关上位法的不断制定、修订，条例已经出现了不合时宜的地方，需要适时进行修订。他要求，州、县两级要统一认识、上下联动、形成合力；建水县要广泛征求社会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，扎实做好条例修订的问题清单梳理工作，为条例修订奠定良好基础。

（法制委　赵玲菊）